

江西中医药大学文件

校字〔2022〕33号



关于我校新增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的通知

校属(附属)各部门、各单位，各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江西中医药大学校级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研字[2015]31号)，由企事业单位(科研院所)申报，院(部)推荐，研究生院组织有关人员审核，经研究，同意新增江西省人民医院，作为我校研究生教育创新基地，现予公布。

